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融资，业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银行承兑办理、保函办理、流贷及专项贷款办理等。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基本情况

1、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含子公司）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融资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公司（含子公司）业务拓展、业务转型及补充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业务品种包含但不限于银行承兑办理、保函办理、流贷及专项贷款办理等。公司（含子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可以用公司（含子公司）合法拥有的财产（包含但不限于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定期存单等）作为抵押物为该笔融资或授信提供担保，也可以不提供担保，最终融资或授信额度以公司（含子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2、授权公司总裁（子公司总经理）签署与上述融资事项相关的协议及法律文件；单笔超过公司净资产10%以上的融资事项，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申请融资的授权自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二、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次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